

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所涉及的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信资评报字（2018）第 40007 号

资产评估报告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

## 目 录

声明.....	2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4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6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6
二、评估目的.....	11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1
四、价值类型.....	14
五、评估基准日.....	15
六、评估依据.....	15
七、评估方法.....	18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9
九、评估假设.....	31
十、评估结论.....	33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37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8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39
附件（除特别注明的以外，均为复印件）	
一、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基准日审计报告	
三、资产评估委托方承诺函	
四、资产评估占有方承诺函	
五、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承诺函（原件）	
六、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和资格证书	

# 声明

本声明系信资评报字[2018]第 40007 号资产评估报告不可分割的部分。

我们接受委托，遵循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恪守资产评估准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委估资产进行了评估。我们谨就本项评估声明如下：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提示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为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按委托方指定的评估对象和范围进行了评估，委估资产和负债的详细清单由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提供，并经其签章确认。我们对可能属于评估范围内的其他资产给予了应有的关注，我们敬请有关当事方高度注意交易对象、范围与评估对象、范围的一致性。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在过去、现时和将来都没有利益关系；与有关当事方及相关人员没有任何利益关系和偏

见。

(八)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执行本项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委估资产所具有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自己的专业意见，我们不会为当事人的决策承担责任。我们敬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评估结论仅在本报告载明的假设和限制条件下成立，并且不应该被认为是委估资产在市场上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九)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了必要的关注，依法对资产评估活动中使用的资料进行核查和验证，但是我们仅对委估资产的价值发表意见，我们无权对它们的法律权属作出任何形式的保证。本报告不得作为任何形式的产权证明文件使用。

(十)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机器设备等实物资产的勘察按常规仅限于其外观质量和使用、保养状况，未触及被遮盖、隐蔽及难于接触到的部位，我们未受委托对它们的质量进行专业技术检测和鉴定，我们的评估以委托方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如果这些评估对象的内在质量有瑕疵，评估结论可能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十一)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委估资产价值所做的分析、判断受本报告中的假设和限制条件的约束，评估结论仅在这些假设和限制条件下成立。为了合理地正确使用本评估报告，我们敬请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密切关注本报告的“评估假设”、“特别事项说明”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十二)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方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服务和送交资产评估主管部门审查使用，本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除按规定报送有关政府管理部门或依据法律需公开的情形外，未经本资产评估机构许可，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的媒体上。

# 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所涉及的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 摘 要

信资评报字[2018]第 40007 号

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本公司—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而涉及的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纳沙”）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评估对象：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根据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总资产账面值为 4,705.46 万元，负债账面值为 2,341.74 万元，净资产账面值为 2,363.72 万元。

评估基准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目的：股权转让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最终选取资产基础法的结果

评估结论：经评估，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25,519,029.13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伍佰伍拾壹万玖仟零贰拾玖元壹角叁分。

## 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净值	评估值	增减额	增减率%
	A	B	C=B-A	D=C/A
流动资产	4,610.27	4,846.91	236.64	5.13
非流动资产	95.19	36.15	-59.04	-62.02
其中：固定资产净额	35.24	34.81	-0.43	-1.22
无形资产	0.79	1.34	0.55	6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6	-	-59.16	-100.00
<b>资产总计</b>	<b>4,705.46</b>	<b>4,883.06</b>	<b>177.60</b>	<b>3.77</b>
流动负债	2,341.74	2,331.16	-10.58	-0.45
<b>负债总计</b>	<b>2,341.74</b>	<b>2,331.16</b>	<b>-10.58</b>	<b>-0.45</b>
<b>净资产</b>	<b>2,363.72</b>	<b>2,551.90</b>	<b>188.18</b>	<b>7.96</b>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即自2017年12月31日至2018年12月30日有效。

为了正确使用评估结论，请报告使用者密切关注本报告中的“资产评估报告声明”、“评估假设”、“特别事项说明”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 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所涉及的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正文

信资评报字[2018]第 40007 号

**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贵公司拟股权转让而涉及的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纳沙”）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 （一）委托人：

**企业名称：**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白石路南沙河西路西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一区 2 栋 B（座）11B01、11B02、11B03、11B04

**法定代表人：**刘丹宁

**注册资本:** 人民币 980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9 年 07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1999/07/21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数字自动控制设备、数字影像、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 自动化设备、电子产品、机电产品; 佣金代理 (不含拍卖)、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 (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 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 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自动化设备、医疗设备的租赁, 及租赁设备的残值处理、上门维修; 货物、技术进出口 (不含进口分销); 经济信息咨询;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形象策划; 市场营销策划; 展览展示策划; 会务服务; 网站建设、网络推广服务。 (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生产销售二类、三类 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 生产销售二类、三类 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 销售全部二类医疗器械 (不含体外诊断试剂); 销售三类医疗器械: 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 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 6828 医用磁共振设备, 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 6832 医用高能射线设备, 6833 医用核素设备, 6854 手术室、急诊室、诊疗设备及器具。

## (二) 被评估单位:

**企业名称:**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商院路百大国际派 1 栋 A 座第三十四楼东南方向半层



**法定代表人：**徐卫军

**注册资本：**叁佰叁拾柒万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03月28日

**营业期限：**2012年03月28日至2022年03月28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及应用；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综合布线；环保科学技术的研究、推广及应用；国内贸易、物资供销；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项目除外）；医疗器械的销售、安装、维修及租赁（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医疗器械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企业简介：**

#### **1、历史沿革**

云南纳沙系由自然人胡建平、徐卫军和魏海林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并于2012年3月28日取得昆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91530100592027003R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万元，其中胡建平出资126.00万元，出资比例为42.00%；徐卫军出资129.00万元，出资比例43.00%；魏海林出资45.00万元，出资比例15.00%。

2016年6月1日，根据云南纳沙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投资人变更为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自然人胡建平、徐卫军和魏海林。

截至评估基准日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72.00	51.04
徐卫军	70.95	21.05
胡建平	69.30	20.56
魏海林	24.75	7.35
合计	337.00	100.00

## 2、资产、负债结构和经营状况

云南纳沙近三年和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状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11.55	1,341.92	3,812.71	4,705.46
负债	112.00	1,044.31	1,073.64	2,341.74
所有者权益	299.56	297.62	2,739.07	2,363.72

云南纳沙近三年和评估基准日经营状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一、营业收入	380.55	768.27	4,373.94	1,609.24
减：营业成本	216.36	516.74	2,636.20	1,097.87
税金及附加	3.07	0.20	37.36	9.10
销售费用	-	148.27	124.33	280.25
管理费用	153.42	93.61	254.27	430.41
财务费用	0.02	0.06	-0.45	30.81
资产减值损失	-	11.11	44.28	181.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	7.68	-1.72	1,277.96	-420.56
加：营业外收入	-	-	0.20	0.11
减：营业外支出	-	-	1.62	-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三、利润总额	7.68	-1.72	1,276.54	-420.45
减：所得税费	0.01	0.22	325.42	-45.10
四、净利润	7.67	-1.94	951.12	-375.35

以上 2015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4 年财务数据经云南杰森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6 年和 2017 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17 年收入较 2016 年收入有较大减少的原因主要因 2017 年云南纳沙调整经营战略，业务模式较之 2016 年有所变化，2017 年主要致力于向现有客户提供零件更换等售后服务，故云南纳沙在维修服务领域的收入有所减少，导致 2017 年总收入较之 2016 年有大幅减少。

云南纳沙办公场所位于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商院路百大国际派 1 栋 A 座第三十四楼东南方向半层，系向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孵化器管理中心租赁所得。

### 3、会计制度和主要税率

云南纳沙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税务关系隶属于昆明市地方税务局，具体适用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的关系：本评估项目的委托人拟转让被评估单位股权。

#### **（四）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除与该经济行为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无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 **二、评估目的**

本项评估目的是股权转让。

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事宜，本次评估即是为上述经济行为涉及的云南纳沙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提供参考意见。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1、评估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估对象系云南纳沙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系截至2017年12月31日云南纳沙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包括：

流动资产—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流动负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和其他应付款。

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值 47,054,543.03 元，其中：流动资产 46,102,613.13 元，非流动资产 951,929.90 元。

评估基准日总负债账面值 23,417,379.88 元，其中：流动负债

23,417,379.88 元，无非流动负债。

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账面值 23,637,163.15 元。

各个科目具体如下：

截止日期：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金额
一、流动资产合计	46,102,613.13
货币资金	5,038,635.42
应收账款净额	21,988,122.07
预付账款	1,757,334.00
其他应收款净额	15,486,768.95
存货	1,593,080.18
其他流动资产	238,672.51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951,929.90
固定资产	352,385.15
无形资产	7,914.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630.48
三、资产合计	47,054,543.03
四、流动负债合计	23,417,379.88
短期借款	17,914,000.00
应付账款	3,231,495.71
预收账款	1,907,980.00
应付职工薪酬	175,165.00
应交税费	892.98
应付利息	113,249.10
其他应付款	74,597.09
五、负债合计	23,417,379.88
六、净资产	23,637,163.15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和负债与委托评估时确定的资产和负债范围一致。

委估资产均为正常使用中的资产。

## 2、委估资产基本情况：

评估基准日流动资产账面值 46,102,613.13 元，占总资产的 97.98%。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账面值 5,038,635.42 元，其中：库存现金 3,647.10 元，银行存款 5,034,988.32 元。银行存款共 2 项，系人民币账户。

应收账款账面原值 24,082,734.97 元，计提坏账准备 2,094,612.90 元，账面净值 21,988,122.07 元。应收账款明细共计 26 项，主要系企业应收各客户的设备款和维修服务等，主要为应收云南昆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设备款 4,543,000.00 元，应收深圳市诚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设备款 4,160,000.00 元等。

预付账款账面值为 1,757,334.00 元，共有明细 25 项，主要系企业预付的设备款、产品资料款等，主要为预付杭州优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设备款 250,000.00 元，预付北京市北科数字医疗技术有限公司设备款 420,000.00 元等。

其他应收款账面原值为 15,758,677.95 元，计提坏账准备 271,909.00 元，账面净值 15,486,768.95 元，共有明细 38 项，主要系职工借款及与各公司保证金等，主要为应收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设备质保金 573,244.00 元，应收云南城投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设备质保金 288,950.00 元等。

存货账面值为 1,593,080.18 元，未计提跌价准备，存货净额 1,593,080.18 元，共 40 项，主要为企业外购的肝硬化检测仪主机、夹板模

拟肺等医疗用品。

评估基准日非流动资产 951,929.90 元，占总资产的 2.02%。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委估的固定资产 - 设备，其账面原值 503,182.58 元，账面净值 352,385.15 元。其中：运输设备账面原值 277,692.31 元，账面净值 255,699.07 元，共计 1 项，为小型普通客车；电子设备账面原值 225,490.27 元，账面净值 96,686.08 元，共计 32 项，主要是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等办公用设备和办公用家具。

评估基准日流动负债账面值 23,417,379.88 元，占总负债的 100.00%。流动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和其他应付款。

短期借款账面值 17,914,000.00 元，系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国内信用证议付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3,231,495.71 元，共有明细 5 项，系应付的设备款，主要为应付昆明容度科技有限公司设备款 851,000.00 元，应付通用电气医疗系统贸易发展（上海）有限公司设备款 1,328,000.00 元。

预收账款账面值为 1,907,980.00 元，共有明细 7 项，系预收的设备款，主要系预收芒市友谊医院设备款 1,295,000.00 元，预收迪庆藏族自治州民族中等专业学校设备款 458,400.00 元等。

#### 四、价值类型

本报告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所谓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

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本次评估选择该价值类型，主要是基于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假设及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需要说明的是，同一资产在不同市场的价值可能存在差异。

##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确定评估基准日的理由为：

月末会计报表完整准确，便于资产清查；

尽可能接近评估目的的实现日期。

本次评估中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所选定的评估基准日邻近期间，国内市场未发生重大波动，各类商品、生产资料和劳务价格基本稳定，人民币对外币的市场汇率在正常波动范围之内，因而，评估基准日的选取不会使评估结果因各类市场价格时点的不同而受到实质性的影响。

## 六、评估依据

### (一)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 年 12 月 28 日第 12 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年3月16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4. 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制度》；
5. 其他有关法规和规定。

## （二）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7]31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7]32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7]34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關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7]36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10.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11.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2.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3.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4. 财政部、中评协发布的其他相关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指南和资产评估指导意见。

### (三)行为依据

- 1.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四)产权依据

- 1.云南纳沙营业执照;
- 2.云南纳沙公司章程;
- 3.车辆行驶证;
- 4.其他产权证明资料。

### (五)取价依据

- 1.《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
- 2.评估基准日近期的《慧聪商情》;
- 3.《汽车之家》信息;
- 4.《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
- 5.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存贷款利率、长期国债利率、汇率等;
- 6.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技术标准和政策文件;
- 7.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云南杰森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计报告;
- 8.公司提供的部分合同、协议等;
- 9.公司提供的未来盈利预测资料;
- 10.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
- 11.万德资讯;

## 12. 评估人员收集的各类与评估相关的佐证资料。

### 七、评估方法

资产评估所使用的方法可归纳为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

市场法是指利用市场上同样或类似资产的近期交易价格,经过直接比较或类比分析以估测资产价值的一种评估方法。能够采用市场法评估的基本前提条件是需要存在一个该类资产交易十分活跃的公开市场。

收益法是指通过估测被评估资产未来预期收益的现值来判断资产价值的一种评估方法。收益法的基本原理是任何一个理智的购买者在购买一项资产时所愿意支付的货币额不会高于所购置资产在未来能给其带来的回报。运用收益法评估资产价值的前提条件是预期收益可以量化、预期收益年限可以预测、与折现密切相关的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

资产基础法,先前被称作为单项资产加总法、成本法等,最近被称为资产基础法。这一方法的本质是以企业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对委估企业所有可辨认的资产和负债逐一按其公允价值评估后代数累加求得总值,并认为累加得出的总值就是企业整体的市场价值。资本市场的大量案例证明了在一定条件下,在一定的范围内,以加总的结果作为企业的交易价值是被市场所接受的。正确运用资产基础法评估企业价值的关键首先在于对每一可辨认的资产和负债以其对企业整体价值的贡献给出合理的评估值。

三种基本方法是从不同的角度去衡量资产的价值,它们的独立存在说明不同的方法之间存在着差异。三种方法所评估的对象并不完全相同,三种方法所得到的结果也不会相同。某项资产选用何种或哪些方法进行评估取决于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市场条件、掌握的数据情况等等诸多因素,

并且还受制于人们的价值观。

本项评估为企业整体价值评估，由于目前国内类似企业股权交易案例较少，或虽有案例但相关交易背景信息、可比因素信息等难以收集，可比因素对于企业价值的影响难以量化；同时在资本市场上也难以找到与被评估单位在资产规模及结构、经营范围与盈利能力等方面相类似的可比公司信息，因此本项评估不适用市场法。

本次被评估单位是一个具有一定获利能力的企业或未来经济效益可持续增长的企业，预期收益可以量化、预期收益年限可以预测、与折现密切相关的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因此本次评估适用收益法。

资本市场的大量案例证明了在一定条件下，在一定的范围内，以各项资产加总扣减负债的结果作为企业的交易价值是被市场所接受的。因此本次评估适用资产基础法。

根据上述适应性分析以及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结合委估资产的具体情况，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分别对委估资产的价值进行评估。评估人员对形成的各种初步价值结论进行分析，在综合考虑不同评估方法和初步价值结论的合理性及所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的基础上，最终选用资产基础法作为评估结论。

## 企业价值资产基础法评估简介

### 1、流动资产的评估

流动资产是指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在一年或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变现或耗用的资产。

根据我国财政部的有关规定，流动资产通常按其表现形态可分成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应收补贴款、存货、待摊费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等 13 类，评估中根据不同流动资产的特性，选用不同的评估方法评估。本次委估的流动资产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

#### (1) 货币资金的评估

货币资金包括现金和银行存款，货币资金一般按核实调整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该项资产评估现值。对现金进行盘点，倒推出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库存数作为评估值。对银行存款查阅银行存款对账单、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按核实调整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 (2) 应收款项（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评估

借助于历史资料和评估中调查了解的情况，通过核对明细账户，发询证函或执行替代程序对各项明细予以核实。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收回的可能性确定评估值。评估人员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目前调查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对于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部能收回的，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符合有关管理制度规定应予核销的、包括宕在应收款项中应计入损益的费用支出，或有明显迹象表明无法收回的，按零值评估。将各种情况计算结果汇总即得出全部应收款项的评估现值。

对可能收不回的部分款项进行特别关注，分清楚产生坏账的原因：

对于有确凿证据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评估为零；对虽然没有确凿证据但确实存在坏账的款项，根据企业的历史状况，评估师逐

笔进行可收回程度的职业判断后确定评估值。

### (3) 存货

存货的评估原则上分为两大类，一类是为产品生产或管理所需的物资，例如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一类是处于生产流程中的半成品和产成品。委估的存货为库存商品。

#### 1) 库存商品的评估:

根据库存商品的市场适销程度，将库存商品划分为畅销产品、正常销售产品、勉强销售产品和滞销积压产品。本次评估的库存商品为外购产品，周转较快，没有积压和毁损的情形，本次评估按账面值进行评估确定。

### (4) 其他流动资产的评估

委估企业的其他流动资产为预缴增值税和办公室租金摊销。通过核实资产的真实性及存在性确认评估值，若确定该资产后可以为企业带来收益，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若无法为企业带来收益，按零值评估。

## 2、非流动资产的评估

### (1) 机器设备（含电子设备和车辆）的评估:

该企业的机器设备的评估方法采用重置成本法。

计算公式：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设备评估时首先根据资产占有方提供的设备清查评估明细表所列示的内容，通过对有关合同、法律权属证明及会计凭证、设备台账的审查来核实其产权。

#### ①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由评估基准日时点的现行市场价格和运杂、安装调试费及其它合理费用组成，机器设备的重置全价除自制设备外，均为更新重置价，

即:

$$\begin{aligned}\text{重置全价} &= \text{重置现价} + \text{运杂、安装调试费} + \text{其它合理费用} \\ &= \text{重置现价} \times (1 + \text{运杂、安装费费率}) + \text{其它合理费用}\end{aligned}$$

根据国务院的决定,自2009年1月1日起,在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一般纳税人购买的机器设备可以抵扣增值税,故本项评估中有关重置全价均不包含增值税。

#### A. 国产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现价的确定一般采用直接法取得:

国产关键设备通过向生产制造厂询价;

国产一般设备,通过查阅《机电产品报价手册》、《全国资产评估价格信息》、《中国机电设备评估价格信息》以及参考近期设备合同等取得;

对无法询价及查阅到价格的设备,参照类似设备的现行市价经调整估算确定。

运杂、安装及其它费用的确定:因本次评估的设备均为电子类及运输类设备,故不考虑运杂安装费和资金成本。

$$\text{重置全价} = \text{重置现价} + \text{其他合理费用}$$

#### ② 成新率的确定

##### A. 重点、关键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重点、关键设备成新率按年限法(工作量法)和技术鉴定法综合判定。

计算公式:

$$\text{综合成新率 } K = \text{年限法成新率 } K1 \times \text{权重 } A + \text{技术鉴定成新率 } K2 \times (1 - \text{权重 } A)$$

技术鉴定时,一般设备采用现场勘察法,凭经验作鉴定。

在现场勘察及技术鉴定的基础上,向设备操作维修人员了解设备的利用率、工作负荷、维护保养、故障率等情况,作为确定设备成新率的参考

依据。

### B.一般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一般设备成新率直接采用年限法（工作量法）确定

计算公式:

$$\text{年限法成新率 } K1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尚可使用年限依据专业人员对设备的利用率、负荷、维护保养、原始制造质量、故障频率、环境条件诸因素确定。

C.对车辆成新率的确定，参照商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环境保护部 2012 年 12 月 27 日发布并于 2013 年 5 月 1 日实施的关于《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中的车辆规定报废年限和报废行驶里程数，结合《资产评估常用参数手册》中关于“车辆经济使用年限参考表”推算确定车辆经济使用年限和经济行驶里程数，以“固定余额递减法”计算车辆的理论成新率，再结合各类因素进行调整，最终合理确定车辆的综合成新率。

$$\text{综合成新率} = \text{理论成新率} \times \text{调整系数 } K$$

$$\text{其中：理论成新率} = (1-d)^n$$

$$\text{调整系数 } K = K1 \times K2 \times K3 \times K4 \times K5$$

$$\text{故综合成新率} = (1-d)^n \times K1 \times K2 \times K3 \times K4 \times K5$$

$$\text{式中： } d = 1 - \sqrt[n]{1/N} = \text{车辆使用首年后的损耗率}$$

$$1-d = \text{车辆使用首年后的成新率} \quad N = \text{车辆经济耐用年限}$$

$$1/N = \text{车辆平均年损耗率} \quad n = \text{车辆实际已使用年限}$$

$$k1 = \text{车辆原始制造质量}$$

$$k2 = \text{车辆利用率（参考行驶里程数）}$$

$$k3 = \text{车辆维护保养情况}$$



k4 = 车辆运行状态

k5 = 车辆停放环境状况

## (2) 无形资产的评估

本次评估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为云南纳沙外购软件，外购的软件我们根据同类软件的现行市价和可使用年限以原值乘以成新率的方式确定其评估值。

## (3) 递延税款的评估

递延所得税，简称递延税款，无论是借方还是贷方，应当根据其产生的原因分别逐一评估。由于减值准备或升值预期而产生的递延税款是一种时间性差异造成的资产（或负债），应当还原到它产生的源头合并重新评估，并按资产评估的常规，处理相关的所得税事项。本次评估递延所得税资产系因计提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引起。

## 3、负债的评估

负债是企业承担的能以货币计量的需以未来资产或劳务来偿付的经济债务。

负债评估值根据评估目的实现后的产权持有者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认。对于负债中并非实际负担的项目按0值计算。

## 企业价值收益法评估简介

### 1. 收益法简介及适用的前提条件

收益法是国际上通用的三大资产评估方法之一，这一方法是将评估对象剩余经济寿命期间每年的预期收益用适当的折现率折现，累加得出评估基准日的现值，以此估算被评估资产价值的方法。

所谓收益现值，是指资产在未来特定时期内的预期收益按适当的折现

率折算成当前价值（简称折现）的总金额。

收益法的基本原理是资产的购买者为购买资产而愿意支付的货币量不会超过该项资产未来所能带来的期望收益的折现值。

收益法的适用前提条件为：

- (1) 被评估资产必须是能够用货币衡量其未来期望收益的单项或整体资产。
- (2) 产权所有者所承担的风险也必须是能用货币来衡量的；
- (3) 被评估资产预期收益年限可以预测。

## 2. 收益法的评估思路

本次评估的基本思路是：

(1) 对纳入报表范围的资产和主营业务，按照最近几年的历史经营状况的变化趋势和业务类型估算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并折现得到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2) 将纳入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估算中未予考虑的诸如基准日存在的溢余资产，以及定义为基准日存在的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估算其价值。

(3) 由上述二项资产价值的加和，得到评估对象的权益资本（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3. 收益法计算公式及各项参数

(1) 收益法的计算公式：

$P =$  未来收益期内各期收益的现值之和 + 溢余资产

$$= \sum_{i=1}^n \frac{F_i}{(1+r)^i} + Y$$

其中：P—评估值（折现值）

r—所选取的折现率

n—收益年期

$F_i$ —未来第  $i$  个收益期的预期收益额；当收益年限无限时， $n$  为无穷大；当收益期有限时， $F_n$  中包括期末资产剩余净额。

Y—溢余资产

从公式中可见，影响收益现值的三大参数为：

收益期限  $n$ ；逐年预期收益额  $F_i$ ；折现率  $r$

## （2）预测期

企业的收益期限可分为无限期和有限期两种。理论上说，收益期限的差异只是计算方式的不同，所得到的评估结果应该是相同的。由于企业收益并非等额年金以及资产余值估计数的影响，用有限期计算或无限期计算的结果会略有差异。云南纳沙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28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营业期限为自 2012 年 3 月 28 日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该行业营业期限无特殊性，因此本次收益期按照无限期计算。当进行无限年期预测时，期末剩余资产价值可忽略不计。

一般地，将预测的时间分为两个阶段，详细的预测期和后续期。本次评估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及本次评估目的，对 2018 年至 2022 年采用详细预测，因此我们假定 2022 年以后年度委估企业的经营业绩将基本稳定在预测期 2022 年的水平。

## （3）收益法计算模型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通过对企业整体价值的评估，扣减有息负债从而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收益法评估的企业整体价值按下列公式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营业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股东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有息债务**

有息债务：指基准日账面上需要付息的债务。

其中：营业性资产价值按以下公式确定：

$$P = \sum_{i=1}^n \frac{F_i}{(1+r)^i}$$

式中：P 为经营性资产价值；

r 为折现率；

i 为预测年度；

$F_i$  为第 i 年净现金流量；

n 为预测第末年。

#### (4) 净现金流量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的收益类型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指的是归属于股东和付息债务的债权人在内的所有投资者的现金流量，其计算公式为：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利息费用（扣除税务影响后）-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金变动**

#### (5) 折现率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公式如下：

$$WACC = K_e \times W_e + K_d \times (1-t) \times W_d$$

其中，WACC：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K_e$ ：公司普通权益资本成本

We: 权益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Kd: 公司债务资本成本

Wd: 债务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t: 公司所得税税率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  $K_e$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ERP \times \beta + R_c$$

其中， $R_f$ : 无风险报酬率

ERP: 市场风险溢价

$\beta$ : 权益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R_c$ : 企业个别风险调整系数

#### （6）溢余资产（负债）及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负债）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负债）。主要包括溢余现金、收益法评估未包括的资产（负债）等。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不产生效益的资产（负债）。溢余资产（负债）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视具体情况采用成本法、收益法或市场法进行评估。

溢余资产（负债）及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处理与企业的资产负债结构密切相关。本次评估通过分析委估企业的资产结构确定溢余资产（负债）及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评估基准日，应收账款中，应收股东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996.41 万元，经清查为云南纳沙股东的往来款，实际与云南纳沙的经营活动无关，本次评估以清查核实后的价值作为溢余资产的评估值。

短期借款中 1,036.41 万元, 实际为云南纳沙的股东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云南纳沙名义开设的信用证账户, 实际款项皆由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支配, 但是云南纳沙仍对银行有付款义务, 故挂账短期借款, 但实际与云南纳沙的经营活动无关, 本次评估以清查核实后的价值作为溢余负债的评估值。

经清查核实后该公司不存在其他溢余资产(负债)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我们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 本项评估我们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 现简要说明如下:

### 1. 接受委托, 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2018 年 1 月上旬, 本公司评估人员开始与委托方接洽, 在了解了评估目的及委估资产范围后与委托方正式签订了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2. 前期准备, 组织培训材料拟定相关计划。

公司安排适合的项目人员组成项目小组, 项目小组在项目经理带领下初步制定资产评估工作计划, 并完成前期准备工作。

(1) 准备培训材料及拟定评估方案;

(2) 组建评估队伍及工作组织方案;

(3) 根据需要开展项目团队培训。

### 3. 收集资料, 由被评估单位提供委估资产明细表及相关财务数据

评估工作开展以后, 由被评估单位提出了委估资产的全部清单和有关的会计凭证。我们对企业负责人进行访谈, 听取了资产占有单位有关人员

对企业情况以及委估资产历史和现状的介绍。根据评估目的、评估范围及对象，确定评估基准日，进一步修改评估方案和计划。

#### 4. 对委估资产进行清查核实

2018年1月8日本公司评估人员随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至委估资产所在地对委估资产进行了实地勘察和清查核实，现场工作时间3天。

期间按企业提供的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根据填报的内容，对实物资产状况进行察看、记录、核对，并与资产管理人员进行交谈，了解资产的经营、管理状况。存货抽查盘点由企业仓库管理人员和评估师共同进行抽查盘点。

固定资产逐台（幢）核实编号、规格等。对电子设备、车辆等查阅购货发票、车辆行驶证等产权证明文件。

听取企业工作人员关于业务基本情况及资产财务状况的介绍，了解该企业的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收集有关经营和基础财务数据；分析企业的历史经营情况，特别是前三年收入、成本和费用的构成及其变化原因，分析其获利能力及发展趋势；分析企业的综合实力、管理水平、盈利能力、发展能力、竞争优势等因素；根据企业的财务计划和战略规划及潜在市场优势，预测企业未来期间的预期收益、收益期限，并根据经济环境和市场发展状况对预测值进行适当调整；建立收益法评估定价模型。

#### 5. 评定估算

根据对委估资产的清查核实情况、委估资产的具体内容和所收集到的有关资料，分析、选择适用的评估方法，并开展逐项市场调研、询价工作。按所确定的方法对委估资产的现行价值进行评定估算。

#### 6. 编制和提交评估报告

在执行必要的资产评估程序、形成资产评估结论后，按规范编制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报告经公司内部三级审核后，在不影响对最终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将评估结果与委托方（评估单位）进行必要沟通。根据沟通意见对评估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向委托方提交正式评估报告书。

## 九、评估假设

###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假设

#### 1、持续使用假设

即假定云南纳沙委估的资产在评估目的实现后，仍将按照原来的使用目的、使用方式，持续地使用下去，继续生产原有产品或类似产品。企业的供销模式、与关联企业的利益分配等运营状况均保持不变。

#### 2、交易假设

任何资产的价值来源均离不开交易。不论委估资产在与评估目的相关的经济行为中是否涉及交易，我们均假定评估对象处于交易过程中，评估基准日前后，评估对象的产权主体将发生变动。

#### 3、宏观经济经济环境相对稳定假设

任何一项资产的价值与其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直接相关，在本次评估时我们假定社会的产业政策、税收政策和宏观经济环境保持相对稳定，从而保证评估结果有一个合理的使用期。

#### 4、不考虑通货膨胀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 5、利率、汇率保持为目前的水平，无重大变化。



## (二) 收益法评估假设

### 1、数据预测的基准

本次评估预测基准是根据公司 2014-2017 年的财务报表。在充分考虑公司现实业务基础和发展潜力的基础上,并在下列各项假设和前提下对公司未来经营进行了分析预测。预测所依据的原则与国内以及国际上通用的评估原则相一致。一般来说,有以下几个具体原则:

(1) 参考历史数据,不完全依靠历史数据;

(2) 根据调查研究的数据对财务数据进行调整;

(3) 数据统计与定性综合分析相结合,根据已有数据进行合理修正,求出反映企业价值变化的最佳参数来。

### 2、预测的假设前提

对委估企业的收益进行预测是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的基础,而任何预测都是在一定假设条件下进行的,本次评估收益预测建立在以下假设条件基础上:

#### ◆ 一般性假设

(1) 企业所在的行业保持稳定发展态势,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法律、法规、制度及社会政治和经济政策与现时无重大变化;

(2) 企业以目前的规模或目前资产决定的融资能力可达到的规模,按持续经营原则继续经营原有产品或类似产品,不考虑新增资本规模带来的收益;

(3) 企业与国内外合作伙伴关系及其相互利益无重大变化;

(4) 国家现行的有关贷款利率、汇率、税赋基准及税率,以及政策性收费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5)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6) 评估结论依据的是委托方及被评估企业提供的资料,假设委托方及被评估企业提供的资料是客观合理、真实、合法、完整的,委估资产

产权清晰。

◆ 针对性假设

(1) 委估企业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后不改变用途，仍持续使用；

(2) 委估企业的现有和未来经营者是负责的，且企业管理能稳步推进企业的发展计划，尽力实现预计的经营态势，同时主要高管不在云南纳沙以外的经济实体从事与云南纳沙竞争的相关业务，并将长期在云南纳沙任职，积极推进云南纳沙的经营发展；

(3) 委估企业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和法规，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4) 委估企业提供的历年财务资料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进行收益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会计核算方法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5) 委估企业在评估目的实现后，仍将按照现有的经营模式持续经营，继续经营原有产品或类似产品，企业的供销模式、与关联企业的利益分配等运营状况均保持不变；

(6) 所有的收入和支出均发生于年末；

(7) 企业目前生产经营赖以依托的重大合同持续有效。如目前企业经营所依赖的重大合同等持续有效，不会因评估目的的实现或其他的原因导致此类合同的终止或中断。

## 十、评估结论

### (一)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云南纳沙在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 2,551.90 万元，增值额 188.18 万元，增值率 7.96%。

##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净值	评估值	增减额	增减率%
	A	B	C=B-A	D=C/A
流动资产	4,610.27	4,846.91	236.64	5.13
非流动资产	95.19	36.15	-59.04	-62.02
其中：固定资产净额	35.24	34.81	-0.43	-1.22
无形资产	0.79	1.34	0.55	6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6	-	-59.16	-100.00
<b>资产总计</b>	<b>4,705.46</b>	<b>4,883.06</b>	<b>177.60</b>	<b>3.77</b>
流动负债	2,341.74	2,331.16	-10.58	-0.45
<b>负债总计</b>	<b>2,341.74</b>	<b>2,331.16</b>	<b>-10.58</b>	<b>-0.45</b>
<b>净资产</b>	<b>2,363.72</b>	<b>2,551.90</b>	<b>188.18</b>	<b>7.96</b>

资产基础法评估增值 188.18 万元，评估增值原因分析如下：

### 1、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账面值为 4,610.27 万元，评估值为 4,846.91 万元，评估增值 236.64 万元，增值率 5.13%。

流动资产评估增值主要是将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 0 导致评估增值。

### 2、固定资产—设备

设备账面值为 35.24 万元，评估值为 34.81 万元，评估减值 0.43 万元，减值率 1.22%。

设备评估减值的主要原因：①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更新换代较快，重置价低于其购置时的价格；②部分设备的经济使用年限短于会计折旧年限。

### 3、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账面值为 0.79 万元，评估值为 1.34 万元，评估增值 0.55 万元，增值率 69.62%。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是委估的外购软件账面值为摊余值，本次评估按市场价格评估。

4、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为 59.16 万元，评估值为 0，评估减值 59.16 万元，评估减值率为 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减值原因是本次评估对企业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重新进行了评估，将递延所得税资产中因坏账准备计提原因形成的评估为 0。

## 5、负债

负债账面值为 2,341.74 万元，评估值为 2,331.16 万元，评估减值 10.58 万元，减值率 0.45%。

负债评估减值的主要原因是：应付利息账面值为企业计提的 3 个月利息，而借款利息按月支付，计息日为每月 25 日，本次评估仅考虑计息日至基准日的计提利息。

## (二) 收益法评估结论

经收益法评估，云南纳沙在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1,700.00 万元，减值额 663.72 万元，减值率 28.08%。

### 收益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净值	评估值	增减额	增减率%
	A	B	C=B-A	D=C/A
流动资产	4,610.27			
非流动资产	95.19			
其中：固定资产净额	35.24			

项目	账面净值	评估值	增减额	增减率%
	A	B	C=B-A	D=C/A
无形资产	0.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6			
<b>资产总计</b>	<b>4,705.46</b>			
流动负债	2,341.74			
<b>负债总计</b>	<b>2,341.74</b>			
<b>净资产</b>	<b>2,363.72</b>	<b>1,700.00</b>	<b>-663.72</b>	<b>-28.08</b>

### (三) 评估结论的选取及增减值因素的分析

根据本项评估目的和委估资产的具体情况，经综合分析，评估人员确定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2,551.90 万元作为本次以股权转让为目的的评估结果更为合理。理由如下：

云南纳沙现处于企业成长期，主要收入来源为与股东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根据之前云南纳沙管理层提供的盈利预测可见，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将导致云南纳沙的业务模式及业务来源发生变化，云南纳沙将自行开发外部市场，在此大背景下，评估师认为股权转让后云南纳沙未来收入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本次评估选取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

#### 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净值	评估值	增减额	增减率%
	A	B	C=B-A	D=C/A
流动资产	4,610.27	4,846.91	236.64	5.13
非流动资产	95.19	36.15	-59.04	-62.02
其中：固定资产净额	35.24	34.81	-0.43	-1.22
无形资产	0.79	1.34	0.55	6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6	-	-59.16	-100.00
<b>资产总计</b>	<b>4,705.46</b>	<b>4,883.06</b>	<b>177.60</b>	<b>3.77</b>

项目	账面净值	评估值	增减额	增减率%
	A	B	C=B-A	D=C/A
流动负债	2,341.74	2,331.16	-10.58	-0.45
<b>负债总计</b>	<b>2,341.74</b>	<b>2,331.16</b>	<b>-10.58</b>	<b>-0.45</b>
<b>净资产</b>	<b>2,363.72</b>	<b>2,551.90</b>	<b>188.18</b>	<b>7.96</b>

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1. 评估结论仅反映委估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由于所选定的评估基准日邻近期间，国际和国内市场未发生重大波动，各类商品、生产资料和劳务价格基本稳定，人民币对外币的市场汇率在正常波动范围之内，因而，资产的交割日与评估基准日相差不大时，交易价格不会受到实质性的影响。

2. 本报告所称“评估价值”，是指所评估的资产在现有用途不变并继续使用以及在评估基准日的外部经济环境前提下，根据公开市场原则确定的委估资产的市场价值，没有考虑业已存在或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值的影响。

3. 当上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使用原则等其他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将会失效。

4. 本报告仅为委托方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股权转让服务。一般来说，由于评估目的不同、价值类型不同、评估基准日不同，同样的资产会表现出不同的价值，我们对因评估报告使用不当而造成的后果不承担责任。

5. 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事项，在企业委托时未作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根据专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6. 本评估公司未对委托方或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批文、营业执照、权证、会计凭证等证据资料或所牵涉的责任进行独立审查，恕不对上述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7. 本报告对被评资产所作的评估系为客观反映被评资产的价值而作，我公司无意要求资产占有单位必须按本报告的结果和表达方式进行相关的账务处理。是否进行、如何进行有关的账务处理需由资产占有单位的上级财税主管部门决定，并应符合国家会计制度的规定。

8. 本项评估的目的是股权转让，除非另有说明，在评估股东权益价值时，我们没有考虑委估股权交易时，有关交易方尚应承担的费用和税项等可能影响其价值的任何限制。与股权交易相关的税赋事宜（例如企业或个人所得税）需由国家税务机关依法处理。按通常惯例，股权交易是股东之间的经济行为，一般不涉及被评估单位的账务调整，因此，本报告评估结论中我们未对企业价值的重估增、减值额作任何纳税准备。

##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方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者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服务和送交财产评估主管部门审查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除按规定报送有关政府管理部门或依据法律需公开的情形外，在未征得对方的许可前，本评估公司和委托方均不得将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 2. 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范围:

委托方;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其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对象。

3.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 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4.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 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5.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 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6. 本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内使用有效, 本资产评估报告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至 2018 年 12 月 30 日止。

##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18 年 3 月 19 日。



(本页系信资评报字[2018]第 40007 号的报告签署页)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伟瞰



杨伟瞰

资产评估师：沃兆寅



资产评估师：钱益江



2018年3月19日

联系地址：上海市沈家弄路 738 号 8 楼

邮政编码：200135

电话：总机 86-21-68877288

传真：86-21-68877020



#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100592027003R

名称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商院路百大国际派1栋A座第三十四楼东南方向半层

法定代表人 徐卫军

注册资本 叁佰叁拾柒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2年03月28日 至 2022年03月28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及应用; 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综合布线; 环保科学技术的研究、推广及应用; 国内贸易、物资供销; 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项目除外); 医疗器械的销售、安装、维修及租赁(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医疗器械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 年 11 月 2 日

## 资产评估项目委托方承诺函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事宜，我方-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委托贵方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方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批准；
- 2.我方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地充分揭示；
- 3.我方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 4.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5.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6.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 7.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 8.按照国家有关评估执业收费的规定支付评估费用；
- 9.我方所提供的资产评估情况公示材料真实、完整。

承诺人：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评估委托方印章)

---

(委托方负责人签字)

二〇一八年一月九日

## 资产评估项目资产占有方承诺函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事宜，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委托贵方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我方-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方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批准；
2. 我方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地充分揭示；
3. 我方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4.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我方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我方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5.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我方资产权属明确，我方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6.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我方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的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我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7. 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8. 我方所提供的资产评估项目情况公示材料真实、完整。

承诺人：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占用方印章)

(资产占有方负责人签字)

二〇一八年一月九日

## 资产评估项目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受贵方委托，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组织资产评估师沃兆寅、钱益江等人对因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事宜所涉及的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进行了清查核实、评定估算，并形成了信资评报字[2018]第 4000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在假设条件成立的情况下，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行为严格按照评估准则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
- 2.核实评估委托方提供的评估委托范围与资产占有方提供的资产范围相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3.对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各类资产按规定进行合理的抽查、核实，没有发现问题；
- 4.评估方法选用经过相关性分析，恰当、合理，选用依据充足；
- 5.选用的参数、数据、资料等权威、可靠，修正因素考虑得当，可以充分发挥技术支撑的作用；
- 6.影响资产评估价值的主要因素考虑周全，没有遗漏；
- 7.资产评估值公允、计算准确；
- 8.资产评估工作规范地完成所有程序；
- 9.资产评估工作独立进行，未受任何人为干预；
- 10.接受评估行政主管部门对评估工作的监督检查。

承诺人：沃兆寅、钱益江

\_\_\_\_\_  
(资产评估师印章并签字)

\_\_\_\_\_  
(资产评估师印章并签字)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_\_\_\_\_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

二〇一八年一月九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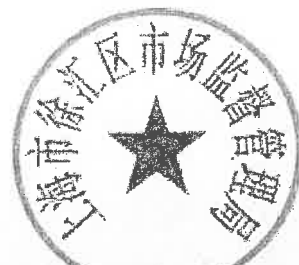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4132265131C

证照编号 040000002017101300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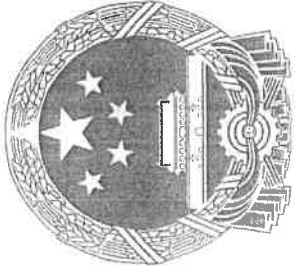
名称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301 号 23 楼  
法定代表人 杨伟曦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6 年 2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1996 年 2 月 12 日 至 2050 年 7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所有资产评估业务, 资产评估咨询业务和培训业务, 资产评估(探矿权和采矿权), 计算机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 年 10 月 13 日



# 资产评估资格证书

经审查，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符合《资产评估机构审批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准予从事资产评估业务，特发此证。

批准文号：沪国资委评[2005]567号

证书编号：31020006

批准机关：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证时间：二〇〇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序列号：00000322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统一印制





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所涉及的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信资评报字（2018）第 40007 号

资产评估明细表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

#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7年12月31日

表1

共1页第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评估单位：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4,610.27	4,846.91	236.64	5.13
2	非流动资产	95.19	36.15	-59.04	-62.02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4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5	长期应收款净额				
6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7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8	固定资产净额	35.24	34.81	-0.43	-1.22
9	在建工程净额				
10	工程物资净额				
11	固定资产清理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额				
13	油气资产净额				
14	无形资产净额	0.79	1.34	0.55	69.62
15	开发支出				
16	商誉净额				
17	长期待摊费用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6		-59.16	-100.00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资产总计	4,705.46	4,883.06	177.60	3.77
21	流动负债	2,341.74	2,331.16	-10.58	-0.45
22	非流动负债				
23	负债总计	2,341.74	2,331.16	-10.58	-0.45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363.72	2,551.90	188.18	7.96

评估机构：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伟敏

项目负责人：沃兆寅



#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2  
共 2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科目名称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46,102,613.13	48,469,135.03	2,366,521.90	5.13
2	货币资金	5,038,635.42	5,038,635.42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应收票据净额				
5	应收账款净额	21,988,122.07	24,082,734.97	2,094,612.90	9.53
6	预付账款净额	1,757,334.00	1,757,334.00		
7	应收利息				
8	应收股利				
9	其他应收款净额	15,486,768.95	15,758,677.95	271,909.00	1.76
10	存货净额	1,593,080.18	1,593,080.18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其他流动资产	238,672.51	238,672.51		
13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951,929.90	361,471.40	-590,458.50	-62.03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16	长期应收款净额				
17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8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19	固定资产净额	352,385.15	348,071.40	-4,313.75	-1.22
20	在建工程净额				
21	工程物资净额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额				
24	油气资产净额				
25	无形资产净额	7,914.27	13,400.00	5,485.73	69.31
26	开发支出				
27	商誉净额				
28	长期待摊费用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630.48	-591,630.48	-1,183,260.96	-100.00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三、资产总计	47,054,543.03	48,830,606.43	1,776,063.40	3.77

评估机构：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2  
共 2 页第 2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科目名称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32	四、流动负债合计	23,417,379.88	23,311,577.30	-105,802.58	-0.45
33	短期借款	17,914,000.00	17,914,000.00		
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35	应付票据				
36	应付账款	3,231,495.71	3,231,495.71		
37	预收账款	1,907,980.00	1,907,980.00		
38	应付职工薪酬	175,165.00	175,165.00		
39	应交税费	892.98	892.98		
40	应付利息	113,249.10	74,446.52	-105,802.58	-93.42
41	应付股利（应付利润）				
42	其他应付款	74,597.09	74,597.09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	其他流动负债				
45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长期借款				
47	应付债券				
48	长期应付款				
49	专项应付款				
50	预计负债				
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53	六、负债总计	23,417,379.88	23,311,577.30	-105,802.58	-0.45
54	七、净资产	23,637,163.15	25,519,029.13	1,881,865.98	7.96



评估机构：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3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编号	科目名称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3-1	货币资金	5,038,635.42	5,038,635.42		
2	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3-3	应收票据净额				
4	3-4	应收账款净额	21,988,122.07	24,082,734.97	2,094,612.90	9.53
5	3-5	预付账款净额	1,757,334.00	1,757,334.00		
6	3-6	应收利息				
7	3-7	应收股利				
8	3-8	其他应收款净额	15,486,768.95	15,758,677.95	271,909.00	1.76
9	3-9	存货净额	1,593,080.18	1,593,080.18		
10	3-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3-11	其他流动资产	238,672.51	238,672.51		
12	3	流动资产合计	46,102,613.13	48,469,135.03	2,366,521.90	5.13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评估人员： 宋雅丽、黄雪慧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 货币资金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3-1

共 1 页第 1 页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3-1-1	现金	3,647.10	3,647.10		
2	3-1-2	银行存款	5,034,988.32	5,034,988.32		
3	3-1-3	其他货币资金				
4	3-1	货币资金合计	5,038,635.42	5,038,635.42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评估人员： 宋雅丽、黄雪慧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 应收账款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3-4

共 2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欠款单位名称(结算对象)	业务内容	发生日期	账龄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1	云南索里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6/1/31	1年11月	1,162,090.00	1,162,090.00			
2	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	设备款	2016/12/7	2年	144,050.00	144,050.00			
3	云南省第二人民医院	设备款	2016/8/19	1年4月	1,167,360.01	1,167,360.01			
4	云南省保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设备款	2017/1/30	11月	53,000.00	53,000.00			
5	云南三楚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6/12/23	1年	2,312,500.00	2,312,500.00			已发函
6	云南昆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维保服务费	2016/12/29	1年	4,543,000.00	4,543,000.00			已发函
7	云南华昆医药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6/12/29	1年	35,900.00	35,900.00			
8	云南城投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6/1/31	1年11月	76,000.01	76,000.01			
9	深圳市诚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6/12/29	1年	4,160,000.00	4,160,000.00			已发函
10	宁夏普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6/9/30	1年3月	252,270.00	252,270.00			
11	昆明泽逸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6/12/21	1年	2,520,000.00	2,520,000.00			已发函
12	昆明市儿童医院	材料款	2016/8/19	1年4月	36,800.00	36,800.00			
13	昆明市第一人民医院东川区医院	维修费	2017/3/22	9月	2,200.00	2,200.00			
14	江西盛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6/12/7	1年	150,000.00	150,000.00			
15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第二人民医院	设备款	2016/11/30	1年1月	28,700.00	28,700.00			
16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维保服务费	2017/10/27	2月	319,500.00	319,500.00			
17	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设备款	2017/6/1	6月	44,200.00	44,200.00			已发函
18	大理市第二人民医院	设备款	2017/9/1	3月	1,480,000.00	1,480,000.00			
19	怒江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设备款	2017/10/27	2月	4,500.00	4,500.00			
20	芒市友谊医院	设备款	2017/9/1	3月	52,250.00	52,250.00			已发函
	小 计				18,544,320.02	18,544,320.02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评估人员： 宋雅丽、黄雪慧



# 预付账款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3-5

共 2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收款单位名称（结算对象）	业务内容	发生日期	账龄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1	宝玉蓉	投标保证金	2017/6/1	6月	500.00	500.00			
2	深圳市克洛德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7/7/9	5月	2,600.00	2,600.00			
3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云南昆明石油分公司	加油款	2017/10/27	2月	10,000.00	10,000.00			
4	贵州园庭居华家居装饰公司	其他-车辆维修款	2017/2/27	10月	15,445.00	15,445.00			
5	华圣君康（北京）科贸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7/5/1	7月	300,000.00	300,000.00			
6	陈开荣	工程款	2017/6/1	6月	89,220.00	89,220.00			
7	张发荣	酒款	2017/6/1	6月	16,250.00	16,250.00			
8	郭夏	产品资料款	2017/6/1	6月	3,000.00	3,000.00			
9	陈聪	产品资料款	2017/6/1	6月	2,000.00	2,000.00			
10	贵州科瑞迪商贸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7/6/1	6月	1,329.00	1,329.00			
11	云南斯洛格经贸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7/8/1	4月	3,360.00	3,360.00			
12	南宁市驰远贸易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7/9/1	3月	152,000.00	152,000.00			
13	北京欧意隆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7/9/1	3月	40,000.00	40,000.00			
14	昆明海骏经贸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7/9/1	3月	93,000.00	93,000.00			
15	北京市北科数字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7/12/1		420,000.00	420,000.00			
16	昆明炬森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7/12/1		5,250.00	5,250.00			
17	云南跃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7/12/1		123,000.00	123,000.00			
18	陶健		2017/12/1		6,350.00	6,350.00			
19	北京极远恒生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7/12/1		13,530.00	13,530.00			
20	云南长盛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2017/12/1		130,000.00	130,000.00			
	小计				1,426,834.00	1,426,834.00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评估人员： 宋雅丽、黄雪慧



# 其他应收款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3-8

共 2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欠款单位（人）名称（结算对象）	业务内容	发生日期	账龄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1	云南城投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设备质保金	2015/12/1	2年	288,950.00	288,950.00			已发函
2	云南省卫生厅	设备质保金	2014/9/1	3年3月	32,550.00	32,550.00			
3	昆明市中医院	设备质保金	2015/11/1	2年1月	24,300.00	24,300.00			
4	开远市人民医院	设备质保金	2016/3/31	1年9月	27,200.00	27,200.00			
5	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设备质保金	2017/7/1	5月	573,244.00	573,244.00			已发函
6	中国人民解放军边防部队士官学校	设备质保金	2017/12/1		9,400.00	9,400.00			
7	迪庆藏族自治州民族中等专业学校	设备质保金	2017/12/1		76,400.00	76,400.00			
8	湘潭润东建材有限公司	借款	2015/2/1	2年10月	200,000.00	200,000.00			已发函
9	周武深	员工借支	2017/5/1	7月	1,000.00	1,000.00			
10	徐卫军	员工借支	2017/12/1		55,000.00	55,000.00			
11	胡建平	员工借支	2017/1/31	11月	11,451.43	11,451.43			
12	刘化	员工借支	2016/5/3	1年7月	61,245.00	61,245.00			
13	魏盼	员工借支、	2016/8/4	1年4月	35,383.00	35,383.00			
14	赵娟	员工借支	2016/8/4	1年4月	30,664.80	30,664.80			
15	杨祖明	员工借支	2016/7/8	1年5月	105,055.00	105,055.00			已发函
16	王锡荣	员工借支	2017/9/1	3月	10,000.00	10,000.00			
17	石晶	员工借支	2016/12/1	1年	1,000.00	1,000.00			
18	张建新	员工借支	2017/11/3	1月	4,000.00	4,000.00			
19	谢绍武	员工借支	2016/9/1	1年3月	21,091.80	21,091.80			
20	杜兴银	员工借支	2017/9/1	3月	6,000.00	6,000.00			
	小 计				1,573,935.03	1,573,935.03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评估人员： 宋雅丽、黄雪慧

# 其他应收款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7年12月31日

表3-8

共2页第2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欠款单位（人）名称（结算对象）	业务内容	发生日期	账龄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21	李群	员工借支	2017/12/1		2,000.00	2,000.00			
22	宝玉蓉	员工借支	2017/6/1	6月	6,550.00	6,550.00			
23	陶健	员工借支	2017/12/1		5,702.00	5,702.00			
24	周倩	员工借支	2017/11/3	1月	1,351.35	1,351.35			
25	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投标保证金	2015/2/1	2年10月	3,200.00	3,200.00			
26	保山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保证金	2017/11/3	1月	20,000.00	20,000.00			
27	云南思普投资有限公司	租房保证金	2015/11/1	2年1月	10,000.00	10,000.00			
28	云南云创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016/9/20	1年3月	5,000.00	5,000.00			
29	云南通拓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016/12/9	1年	12,000.00	12,000.00			
30	云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017/9/1	3月	13,000.00	13,000.00			
31	谭乐兴	投标保证金	2017/1/6	11月	64,000.00	64,000.00			
32	陶小洁	投标保证金	2017/1/13	11月	3,700.00	3,700.00			
33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2017/6/1	6月	55,000.00	55,000.00			
34	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孵化器管理中心	押金	2017/8/1	4月	7,000.00	7,000.00			
35	昆明百大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17/8/1	4月	63,641.76	63,641.76			
36	职工	代扣代缴员工社保费	2016/3/1	1年9月	1,040.78	1,040.78			
37	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信用证	2017/12/31		9,964,057.03	9,964,057.03			
38	银川市兴庆区帮特医疗器械经营部	设备款	2017/2/28		3,947,500.00	3,947,500.00			
	小计				14,184,742.92	14,184,742.92			
	合计				15,758,677.95	15,758,677.95			

评估人员：宋雅丽、黄雪慧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沈小娟

填表日期：2018年01月09日

# 存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3-9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3-9-1	存货—材料采购（在途材料）				
2	3-9-2	存货—原材料				
3	3-9-3	存货—在库周转材料				
4	3-9-4	存货—委托外加工物质				
5	3-9-5	存货—产成品（库存商品）	1,593,080.18	1,593,080.18		
6	3-9-6	存货—在产品（自制半成品）				
7	3-9-7	存货—发出商品				
8	3-9-8	存货—在用周转材料				
9		存货合计	1,593,080.18	1,593,080.18		
10		减：存货跌价准备				
11	3-9	存货净额	1,593,080.18	1,593,080.18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评估人员： 宋雅丽、黄雪慧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 存货—产成品（库存商品、开发产品、农产品、农产品）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7年12月31日

表3-9-5

共2页第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账面价值			实际数量	评估价值			增值	增值率%	备注
				数量	外币单价	人民币单价		金额	外币单价	人民币单价			
1	夹板模拟肺		个	4		188.03	4		188.03		752.14		
2	血氧仪	TUFFSAT	台	2		2,881.56	2		2,881.56		5,763.13		
3	光疗设备		套	3		7,179.49	3		7,179.49		21,538.46		
4	肝硬化检测仪主机	ET-CD-II	台	1		104,700.86	1		104,700.86		104,700.86		
5	一体医疗ET-CD肝硬化检测软件V1.0		套	1		194,444.44	1		194,444.44		194,444.44		
6	医用电热器化器	PN-2000F	套	3		598.29	3		598.29		1,794.87		
7	直型接头	G-311008-I	个	7		29.92	7		29.92		209.41		
8	血氧探头	OXY-FI-H	个	1		697.98	1		697.98		697.98		
9	血压探头	DS100A	个	2		512.82	2		512.82		1,025.64		
10	心电图监护主电缆		根	2		1,068.38	2		1,068.38		2,136.75		
11	心电图监护导线		副	2		555.56	2		555.56		1,111.11		
12	模型血浆分离器	EVACURE2A20	只	19		1,282.05	19		1,282.05		24,358.99		
13	体外循环回路	KHP-90CF	套	19		555.55	19		555.55		10,555.50		
14	吸引器		台	1		5,080.00	1		5,080.00		5,080.00		
15	单回路呼吸套	VS3014882	个	1		32,478.63	1		32,478.63		32,478.63		
16	接头	COU006231	个	1		62.39	1		62.39		62.39		
17	血气分析仪	(美艾利尔)	台	1		52,034.17	1		52,034.17		52,034.17		
18	螺旋管	600mm	毫米	2		296.00	2		296.00		592.00		
19	过滤膜		片	50		39.32	50		39.32		1,965.77		
20	呼吸机鼻面罩	Mirage	个	1		325.64	1		325.64		325.64		
小计				123.00			123.00				461,627.88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沈小娟  
填表日期：2018年01月09日

评估人员：宋雅丽、黄雪慧



# 存货—产成品（库存商品、开发产品、农产品、农产品）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3-9-5

共 2 页第 2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账面价值			实际数量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数量	外币单价	人民币单价		金额	外币单价	人民币单价		
21	限速探头	2081533-01	个	1		1,700.83	1		1,700.83			
22	模型血浆分离器	EC-4A20	只	6		1,282.05	6		7,692.32			
23	模型血浆分离器	EC-2A10	只	6		1,282.05	6		7,692.30			
24	体外循环回路	2A20	只	6		1,111.11	6		6,666.66			
25	RALAY板	2080429-001	块	1		5,537.61	1		5,537.61			
26	单管路呼吸管	CIR011563	个	2		119.66	2		239.32			
27	医用供氧器铝箱	XG-5B2L	套	1		324.78	1		324.78			
28	便携式纤维支气管镜	OIF-BF66P	件	1		34,188.04	1		34,188.04			
29	心肺复苏机	萨博 1008	套	5		88,034.18	5		534,798.55			
30	GE控制面板		个	1		4,786.32	1		4,786.32			
31	超声刀头	cs2305H	个	13		2,000.00	13		29,777.78			
32	婴儿培养箱	BB-100W	台	2		15,213.68	2		30,427.36			
33	血压计	HEM-7134	个	5		360.00	5		1,800.00			
34	电子血压计		台	5		307.69	5		1,538.45			
35	发电机		台	1		3,300.00	1		3,300.00			
36	配件-工具包		个	1		990.53	1		990.53			
37	双温度采集器		套	1		2,000.00	1		2,000.00			
38	冷库验证		项	1		3,000.00	1		3,000.00			
39	保温箱		个	1		2,000.00	1		2,000.00			
40	红外辐照治疗装置		套	1		452,991.45	1		452,991.45			
	小计			61.00			61.00		1,131,452.30			
	合计			184.00			184.00		1,593,080.18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评估人员： 宋雅丽、黄雪慧



# 非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4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2	4-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3	4-3	长期应收款净额				
4	4-4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5	4-5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6	4-6	固定资产净额	352,385.15	348,071.40	-4,313.75	-1.22
7	4-7	在建工程净额				
8	4-8	工程物资净额				
9	4-9	固定资产清理				
10	4-10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额				
11	4-11	油气资产净额				
12	4-12	无形资产净额	7,914.27	13,400.00	5,485.73	69.31
13	4-13	开发支出				
14	4-14	商誉净额				
15	4-15	长期待摊费用				
16	4-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630.48		-591,630.48	-100.00
17	4-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	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1,929.90	361,471.40	-590,458.50	-62.03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评估人员： 宋雅丽、黄晋慧

# 固定资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4-6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1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2	4-6-1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3	4-6-2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4	4-6-3	固定资产—管道和沟槽											
5		设备类合计	503,182.58	352,385.15	411,140.00	348,071.40	-92,042.58	-4,313.75	-18.29				-1.22
6	4-6-4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7	4-6-5	固定资产—车辆	277,692.31	255,699.07	254,300.00	241,585.00	-23,392.31	-14,114.07	-8.42				-5.52
8	4-6-6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225,490.27	96,686.08	156,840.00	106,486.40	-68,650.27	9,800.32	-30.44				10.14
9	4-6-7	固定资产—土地											
10		固定资产合计	503,182.58	352,385.15	411,140.00	348,071.40	-92,042.58	-4,313.75	-18.29				-1.22
1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	6	固定资产净额	503,182.58	352,385.15	411,140.00	348,071.40	-92,042.58	-4,313.75	-18.29				-1.22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评估人员： 宋雅丽、黄雪慧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 固定资产——车辆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7年 12月 31日

表4-6-5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车辆牌号	车辆名称及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实际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已行驶里程（公里）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1	云A5Y9X6	别克SGM6522UAA4	别克	辆	1.00	2017/9/22	2017/9/22	7,500.00	277,692.31	255,699.07	254,300.00	95	241,585.00	-5.52	
	小计				1.00				277,692.31	255,699.07	254,300.00		241,585.00	-5.52	
	合计				1.00				277,692.31	255,699.07	254,300.00		241,585.00	-5.52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沈小娟  
填表日期：2018年 01月 09日

评估人员：宋雅丽、黄雪慧

#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4-6-6

共 2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设备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实际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1		台式电脑			台	1.00	2014/12/1	2014/12/1	8,179.70	408.99	6,140.00	38	2,333.20	470.48
2		宏基台式电脑			台	1.00	2015/7/1	2015/7/1	4,500.00	1,056.25	3,460.00	50	1,730.00	63.79
3		宏基台式电脑			台	1.00	2015/7/1	2015/7/1	4,500.00	1,056.25	3,460.00	50	1,730.00	63.79
4		苹果笔记本电脑	Macbook AIR 13-inch		台	1.00	2015/7/1	2015/7/1	18,000.00	4,225.00	5,650.00	50	2,825.00	-33.14
5		苹果笔记本电脑	Macbook AIR 13-inch		台	1.00	2015/7/1	2015/7/1	18,000.00	4,225.00	5,650.00	50	2,825.00	-33.14
6		三星传真打印一体机			台	1.00	2015/7/1	2015/7/1	4,500.00	1,056.25	3,660.00	64	2,342.40	121.77
7		联想笔记本电脑	T61		台	1.00	2015/7/1	2015/7/1	7,000.00	1,643.07	5,380.00	50	2,690.00	63.72
8		联想笔记本电脑	T61		台	1.00	2015/7/1	2015/7/1	7,000.00	1,643.07	5,380.00	50	2,690.00	63.72
9		联想笔记本电脑	E320		台	1.00	2015/7/1	2015/7/1	6,500.00	1,525.67	3,760.00	50	1,880.00	23.22
10		手机	Ipad5-32G		台	1.00	2016/2/1	2016/2/1	3,120.00	1,308.69	1,910.00	53	1,012.30	-22.65
11		手机	华为P8		台	1.00	2016/2/1	2016/2/1	2,080.00	872.42	2,050.00	53	1,086.50	24.54
12		手机	畅享5S		台	1.00	2016/2/1	2016/2/1	1,270.00	532.71	840.00	53	445.20	-16.43
13		华为手机	MATE7 HITECH NWT-AL10 R		台	1.00	2016/3/1	2016/3/1	4,200.00	1,872.52	2,900.00	55	1,595.00	-14.82
14		华为手机	MATE7 HITECH NWT-AL10R		台	1.00	2016/3/1	2016/3/1	4,200.00	1,872.52	2,900.00	55	1,595.00	-14.82
15		苹果笔记本电脑	Macbook AIR 13-inch		台	1.00	2016/3/1	2016/3/1	6,975.00	3,109.72	5,650.00	64	3,616.00	16.28
16		苹果笔记本电脑	MacBook AIR 13-inch		台	1.00	2016/3/1	2016/3/1	6,975.00	3,109.72	5,650.00	64	3,616.00	16.28
17		宏基台式电脑	宏基N4030		台	1.00	2016/4/1	2016/4/1	4,299.00	2,030.07	3,460.00	64	2,214.40	9.08
18		宏基台式电脑	宏基N4030		台	1.00	2016/4/1	2016/4/1	4,299.00	2,030.07	3,460.00	64	2,214.40	9.08
19		联想笔记本电脑	E450		台	1.00	2016/4/1	2016/4/1	4,099.00	1,935.60	3,420.00	64	2,188.80	13.08
20		联想笔记本电脑	E450		台	1.00	2016/4/1	2016/4/1	4,099.00	1,935.60	3,420.00	64	2,188.80	13.08
小 计						20.00			123,795.70	37,449.19	78,200.00		42,818.00	14.34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评估人员： 宋雅丽、 黄雪慧



# 无形资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4-12

共 1 页第 1 页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4-12-1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	4-12-2	无形资产—矿业权				
3	4-12-3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7,914.27	13,400.00	5,485.73	69.31
4		无形资产合计	7,914.27	13,400.00	5,485.73	69.31
5		减：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6	4-12	无形资产净额	7,914.27	13,400.00	5,485.73	69.31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评估人员： 宋雅丽、黄雪慧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4-12-3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取得日期	法定/预计使用年限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尚可使用年限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1	用友软件	2016/3/1	3	17,741.49	7,914.27	1	13,400.00	5,485.73	69.31	
小 计				17,741.49	7,914.27		13,400.00	5,485.73	69.31	
合 计				17,741.49	7,914.27		13,400.00	5,485.73	69.31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评估人员： 宋雅丽、黄雪慧

# 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4-16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备注
1	年终坏账准备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6.12	591,630.48		
	小 计			591,630.48	
	合 计			591,630.48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评估人员： 宋雅丽、黄雪慧

# 流动负债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7年12月31日

表5

共1页第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5-1	短期借款	17,914,000.00	17,914,000.00		
2	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3	5-3	应付票据				
4	5-4	应付账款	3,231,495.71	3,231,495.71		
5	5-5	预收账款	1,907,980.00	1,907,980.00		
6	5-6	应付职工薪酬	175,165.00	175,165.00		
7	5-7	应交税费	892.98	892.98		
8	5-8	应付利息	113,249.10	7,446.52	-105,802.58	-93.42
9	5-9	应付股利（应付利润）				
10	5-10	其他应付款	74,597.09	74,597.09		
11	5-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	5-12	其他流动负债				
13	5	流动负债合计	23,417,379.88	23,311,577.30	-105,802.58	-0.45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沈小娟

评估人员：宋雅丽、黄雪慧

填表日期：2018年01月09日

# 短期借款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5-1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放款银行或机构名称	发生日期	到期日	月利率%	币种	外币金额	账面价值	外币基准日汇率	评估价值	备注
1	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364,060.00		10,364,060.00	
2	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7/4/12	2018/4/12	0.5000	人民币		7,549,940.00		7,549,940.00	
	小 计						17,914,000.00		17,914,000.00	
	合 计						17,914,000.00		17,914,000.00	

评估人员： 宋雅丽、黄雪慧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 应交税费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5-7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征税机关	发生日期	税费种类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备注
1	昆明市地方税务局	2017/12/31	城建税	23.09	23.09	
2	昆明市地方税务局	2017/12/31	教育费附加	9.90	9.90	
3	昆明市地方税务局	2017/12/31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0	6.60	
4	昆明市地方税务局	2017/12/31	印花税	309.32	309.32	
5	昆明市地方税务局	2017/12/31	个人所得税	544.07	544.07	
	小 计			892.98	892.98	
	合 计			892.98	892.98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评估人员： 宋雅丽、黄雪慧



# 应付利息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5-8  
共 1 页第 1 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户名（核算对象）	发生日期	本金	利息所属期间	利息率%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备注
1	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7/9/19	7,549,940.00	2017/7/1-2017/9/1	0.0600	113,249.10	7,446.52	
	小 计		7,549,940.00			113,249.10	7,446.52	
	合 计		7,549,940.00			113,249.10	7,446.52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评估人员： 宋雅丽、黄雪慧



# 所有者权益表

评估基准日： 2017年 12月 31日

表7

共 1 页第 1 页

被评估单位： 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1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70,000.00	3,370,000.00		
2	减：已归还投资				
3	实收资本净额（或股本）	3,370,000.00	3,370,000.00		
4	资本公积	14,533,300.00	16,982,999.10	2,449,699.10	16.86
5	其中：库存股				
6	盈余公积	948,737.96	948,737.96		
7	其中：法定公益金				
8	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表示）	4,785,125.19	4,217,292.07	-567,833.12	-11.87
9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合计	23,637,163.15	25,519,029.13	1,881,865.98	7.96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沈小娟

评估人员： 宋雅丽、黄雪慧

填表日期： 2018年 01月 09日

# 资产减值准备查付表

评估基准日：2017年12月31日

表8

共1页第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云南纳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1	一、应收账款准备合计	2,366,521.90		-2,366,521.90	-100.00	
2	其中：应收票据					
3	应收帐款	2,094,612.90		-2,094,612.90	-100.00	
4	预付帐款					
5	其他应收款	271,909.00		-271,909.00	-100.00	
6	存货跌价准备					
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8	其中：可供出售股票					
9	可供出售债券					
10	可供出售其他资产					
11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2	五、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13	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4	七、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合计					
15	其中：房屋					
16	土地使用权					
17	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8	其中：房屋、建筑物					
19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20	管道和沟槽					
21	机器设备					
22	车辆					
23	电子设备					
24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合计					
25	其中：在建工程					
26	在建设备安装					
27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28	十一、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29	十二、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30	十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1	十四、商誉减值准备					
32	资产减值合计	2,366,521.90		-2,366,521.90	-100.00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沈小娟  
填表日期：2018年01月09日

评估人员：宋雅丽、黄雪慧